股票简称: 佛山照明 (A 股) 粤照明 B (B 股) 股票代码: 000541 (A 股) 200541 (B 股) 公告编号: 2021-041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并购南宁燎旺车灯股份有限公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事项概述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 于 2021年6月23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并购南宁燎旺车灯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使用48,752万元(投资总额不超过50,000万元,以实际发生额为准)自有资金,通过股权收购及增资扩股的方式并购南宁燎旺车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南宁燎旺"),其中以现金28,752万元(投资总额不超过30,000万元,以实际发生额为准)收购现有股东合计持有的南宁燎旺约40%股份,同时为改善其资产结构,为其发展壮大提供资金支持,以现金20,000万元对南宁燎旺进行增资扩股。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最终将持有南宁燎旺约53%的股份。南宁燎旺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并纳入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24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及2021年6月25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大公报》的《关于并购南宁燎旺车灯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告》。

二、本次事项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与南宁燎旺 282 名股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合计受让南宁燎旺股份 11,221,083 股,受让股份比例占南宁燎旺目前总股本的 40.92% (其中 107 名小股东及 14 名公司认可的其他股东与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同意将其持有的南宁燎旺的全部股份转让给公司)。同时,南宁燎旺已于近日召开了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对南宁燎旺进行增资扩股的事项,目前,公司与南宁燎旺及南宁燎旺现实际控制人已签署了有关增资协议,公司将以现金20,000 万元对南宁燎旺进行增资扩股。上述受让股份及增资扩股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南宁燎旺 53.79%的股份。后续公司将按照《反垄断法》、《国务院关于经营者集中申报标准的规定》等相关规定,向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进行经营者集中申报。本次交易是否能通过经营者集中审查尚存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并购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风险提示

根据《反垄断法》、《国务院关于经营者集中申报标准的规定》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须向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作经营者集中申报并获批准后方可实施,可能存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经营者集中审查不通过,最终导致本次交易不能进行的风险。

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内

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股权转让协议;
- 2、增资协议。

特此公告。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 会2021年7月8日